

2012 年浙江省政府工作报告

浙江省代省长 夏宝龙

——2012 年 1 月 12 日在浙江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全面落实省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 “十二五”发展开局良好

2011 年是国内外形势错综复杂的一年，也是我省克难攻坚、奋力推进转型发展的一年。省政府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共浙江省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实施“八八战略”和“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大力推进“全面小康六大行动计划”，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绩，胜利完成省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二五”发展良好开局。

初步预计，全省生产总值 320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9%以上；地方财政收入 3151 亿元，按可比口径增长 15.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900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3071 元，分别增长 13%和 15.6%；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 1.96%；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 5.4%；城镇新增就业 9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3%；人口自然增长率 4.07%；为民办实事十方面任务全面完成。

一年来，我们启动实施“十二五”规划，着力稳增长、抓转型、控物价、惠民生、促和谐，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征程上又迈出了新步伐。

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发展。面对经济运行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切实把握工作主动权，部署落实一揽子政策措施，增强了经济发展的稳定性和协调性。着力抓好有效投资，加强基础设施和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出台加快水利改革发展实施意见。嘉兴电厂三期、绍诸高速公路、合溪水库等工程建成，杭甬、宁杭、杭长客运专线，六横电厂、仙居抽水蓄能电站、浙东引水萧山枢纽工程等项目进展顺利，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4.8%。推进“浙货万里行”活动，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7.4%。积极培育出口品牌，加强重点出口基地和境外贸易促进平台建设，外贸出口增长 19.9%。着力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设立 10 亿元省级财政中小企业再担保资金，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小微企业支持，落实差异化信贷政策措施。努力减轻企业负担，清理取消 31 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符合转型升级要求的小微困难企业相关税费，实行社会保险“五缓四减三补贴”政策。落实稳定物价和调控房地产市场政策措施，抓好“米袋子”、“菜篮子”工程建设，推进农产品现代流通综合试点和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加强煤电油运调度，物价涨势得到有效遏制，城市房价逐步合理回落。

“三大国家战略”全面启动。认真贯彻国务院部署，积极谋划，狠抓落实，形成合力推进的良好局面。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制定实施试点方案和政策意见，设立 10 亿元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和 10 亿元海洋产业基金，编制海洋新兴产业发展、重要海岛开发利用与保护等规划，举办首届中国海洋经济投资洽谈会、港航物流服务体系推介会，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建设扎实推进，东北亚港口物流信息实现互联互通。抓好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制订新区发展规划和三年行动计划，一批重点项目启动实施。开展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建立省市联动、部省合作机制，编制改革试点实施计划，探索新型贸易方式，出台海关联网监管等措施，为国际贸易营造高效便利的环境。

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坚持增量优化与存量提升并举，加快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稳步提高。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培育提升农业主导产业，农业科技进步和产业化经营成效明显，“三位一体”农业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建成粮食生产功能区 123 万亩，启动建设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 137 个、主导产业示范区 298 个，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稳中有升。编制实施省级产业集聚区系列规划，强化推进机制和保障措施。制定发展战略新兴产业意见，整合设立 5 亿元财政扶持专项资金。推进 146 家龙头骨干企业培育和 42 个产业集群示范区建设，抓好 1010 个重点技术改造项目。高新技术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3.4% 和 12.1%。制定实施服务业重点行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建设 40 个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稳步推进，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9.5%。加快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建设，青山湖科技城、未来科技城等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推进，重大科技专项和成果转化工程深入实施，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和海外引智计划全面启动。财政科技投入增长 18.7%，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科技活动经费支出增长 30%，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 35%。

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增强。积极推进新型城市化，加强新农村建设，支持欠发达地区加快发展，努力提高发展的均衡性。全面实施省域城镇体系规划，加快城市群和中心城市建设，推进 200 个中心镇改革发展和 27 个小城市培育试点。启动美丽乡村建设行动计划，优化镇村规划布局，加快培育 823 个中心村，建立完善 3 万多个村级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建设 41.4 万户农村住房，改善 135 万农村居民饮用水条件，全面完成通村公路建设任务。编制全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谋划山区发展新举措。制定实施新一轮支持欠发达地区发展政策，对 12 个重点欠发达县给予特别扶持，山海协作、结对帮扶、异地搬迁等工程扎实推进，低收入群众脱贫增收成效明显。欠发达及海岛地区发展环境稳步改善，衢州、丽水、舟山市呈现良好发展势头。

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取得新进展。按照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以“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为抓手，促进可持续发展。强化重点领域监管，实施节能降耗十大工程、污染减排六大工程，建筑、交通节能等专项行动进一步展开，重点流域、区域、行业和企业污染治理全面加强。强化行业准入和源头控制，启动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能源消费总量双控工作，加强新建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健全行业环境准入制度，抓好 25 个循环经济试点基地建设。强化落后产能淘汰，深入实施铅酸蓄电池全行业排查治理，推进电镀、制革、化工等重污染高耗能行业整治提升，依法取缔、关闭一批不达标企业，淘汰落后的水泥产能 1040 万吨、造纸产能 16.1 万吨和印染产能 2.1 亿米。强化生态环境保护，部署实施清洁水源、清洁空气、清洁土壤专项行动，抓好首个“浙江生态日”系列活动，环境风险防控和执法监管继续加强，饮用水源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扎实推进。八大水系、运河和主要湖库地表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 2.3 个百分点，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社会建设全面加强。加快实施富民惠民十大工程，推动民生事业取得新突破。完善就业政策支持体系，开展大学生创业引导和就业服务，重点帮扶人群就业援助进一步加强。健全养老保险制度，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标准，全面建立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制度，有效解决一批养老保险历史遗留问题。加快医疗保障制度建设，医保“一卡通”全面推行，所有市县新农合、城镇居民医保人均筹资标准达 285 元以上，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继续提高。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健全城乡低保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推进新型社会福利体系建设，建立孤儿和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抓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 20.9 万套。开展 13 项国家级教育改革试点，推进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计划，建立普通高中助学金制度，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稳步实施，高校学科专业建设继续加强。完成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三年五项重点任务，提前一年全面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扎实推进。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启动文化产业发展“122”工程，“文化下乡”和“千镇万村种文化”活动持续开展，杭州西湖文化景观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成功举办第八届全国残运会，我省代表团荣登总分榜和金牌榜首位。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妇女、儿童、老龄、民族、宗教、外事、对台和侨务等工作取得新成绩。深化“平安浙江”建设，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狠抓安全生产责任制，协助做好“7·23”甬温线特别重大铁路交通事故处置工作，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保持“三下降”。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开展滥用食品添加剂、“地沟油”等专项整治，“十小”整治和规范工作取得新成效。健全防灾减灾体系，抓好“强塘固房”工程，有效应对历史罕见的流域性大洪水等自然灾害。国防建设、国防动员、国防教育、民兵预备役和人民防空工作得到加强，军政军民团结更加巩固。

改革开放扎实推进。坚持以改革求发展、开放促转型，健全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着力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举办首届世界浙商大会，制定鼓励民营经济提升发展、支持浙商创业创新政策，跳出浙江发展浙江、回归浙江反哺浙江、合心合力强浙江的氛围进一步形成。健全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加快省属企业改革重组。深化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综合配套改革，开展中农办农村改革试验联系点工作。谋划建设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和民间财富管理中心，启动丽水农村金融改革试点，出台民间融资管理指导意见和小额贷款公司改革发展等政策。加强招商选资，深化与央企战略合作和项目对接，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实际利用外资 116.7 亿美元，引进省外项目资金 640 亿元。贯彻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认真实施长三角区域规划，加强援藏援疆援青等对口支援，有效拓展了国内合作交流空间。

政府自身建设迈出新步伐。着眼于加强和创新政府管理，努力转职能、提效能，取得积极成效。大力推动政风建设，召开四级政府领导干部大会，对政府公务员倡导“六戒六要”，推动行政机关加强自身建设。开展“双服务”和“百组”基层调研活动，竭力为企业、基层排忧解难。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省政府网上办事大厅和电子监察系统建设扎实推进。健全财政预算管理，开展政府绩效管理试点，政府性债务审计和融资平台监管全面加强，地方政府自行发债工作进展顺利。坚持重大事项向人大报告和政协通报制度，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做好政府立法工作，开展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规范执法部门行政处罚裁量权。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深化工程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开展地方财政专户清理整顿。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公务接待、因公出境、公务用车等费用得到有效压缩。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共浙江省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省人民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团结拼搏的结果。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各族人民和外来建设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驻浙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中央驻浙各单位，向关心和支持浙江发展的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广大侨胞和海内外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仍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政府工作与人民群众期待还有差距，主要是：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加大，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产业层次较低、创新能力较弱、竞争力不强的局面没有根本改变，物价上涨压力依然较大，节能减排任务艰巨，制约发展方式转变的体制机制障碍仍然突出；城乡低收入群众持续增收难度增大，欠发达地区发展基础还比较薄弱，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社会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不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政府作风和效能建设需要继续加强，一些工作人员为民服务意识、依法行政能力亟待提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仍不同程度地存在，极少数人甚至以权谋私、贪污腐败。我们要直面人民群众的关切，正视自身工作中的问题，切实采取措施加以解决，推动发展再上新台阶。

二、准确把握新形势新要求 努力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今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当前，我省发展的机遇与挑战并存。随着世界经济格局大调整大变革，随着工业化、信息化、城市化、市场化、国际化持续推进，随着“三大国家战略”的加快实施，我省具备在发展中抢占先机的有利条件。但更应看到，世界经济复苏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上升，欧债危机日趋恶化。国内一些长期矛盾与短期问题交织，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比较突出。我省正处于经济社会转型的关键时期，多年积累的体制性、结构性、素质性矛盾凸显，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隐患增多。面对日益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面对日趋激烈的区域竞争格局，我省发展继续走在前列的压力不断加大。形势逼人，不进则退。我们必须进一步增强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做好应对各种困难挑战的准备，以等不起的紧迫感和坐不住的责任感，坚定不移走创新发展之路，调动凝聚各方面智慧和力量，努力干在转型升级实处、走在科学发展前列，向全省人民交出满意的答卷。

今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实施“八八战略”和“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扎实推进“全面小康六大行动计划”，突出把握好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的目标，按照“调结构、抓转型，重投入、兴实体，强改革、优环境，惠民生、促和谐”的思路，着力推进“三大国家战略”、“四大建设”、“五大统筹”，切实增强发展的稳定性、协调性、普

惠性和可持续性，以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综合考虑经济社会发展趋势和工作导向，建议 2012 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5%；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8.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实际增长均为 8.5%左右；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 2.1%；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4%左右，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排放量均减少 2.5%，氮氧化物排放量减少 3%；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 4%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7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5‰以内。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预期目标，今年政府工作要着重把握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更加注重发展速度与质量效益相统一，努力实现又好又快发展。认真贯彻中央宏观调控政策，增强经济调节预见性、针对性和灵活性。发展和壮大实体经济，坚定不移推进转型升级，未雨绸缪防范化解风险，努力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速度质量效益相协调、消费投资出口相协调、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为浙江更长时期、更高水平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更加注重发展经济与改善民生相促进，努力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坚持以人为本、富民为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发展，加快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创造财富与公平分配的协调，着力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依法保障公民权益，让人民生活得更更有尊严、更加幸福。

（三）更加注重制度创新与科技创新相驱动，努力增强发展动力。加快构建创新型省份，深化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领域改革，坚决破除一切妨碍科学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弊端，为发展注入不竭的活力源泉。牢固树立科技第一生产力和人才第一资源理念，加快科技强省、教育强省、文化强省和人力资源强省建设，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人才支撑能力，为发展提供强大的智力保障。

（四）更加注重跳出浙江与发展浙江相协调，努力构筑竞争新优势。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有机结合，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更大范围拓展发展空间、吸纳优质要素、提升竞争能力。坚持“闯天下”与“强浙江”有机统一，集聚和激发天下浙商巨大能量，推动民营经济大发展大提升，促进“浙江经济”与“浙江人经济”融合发展，开创我省经济转型升级新局面。

（五）更加注重市场机制与政府作为相结合，努力优化发展环境。进一步解放思想，充分尊重人民群众首创精神，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促进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要素、公平开放参与竞争。更加有作为有效地履行政府职能，着力弘扬奋勇争先、干事创业的优良政风，着力构建服务政府、法治政府、责任政府和廉洁政府，着力推进政务环境、商务环境、法制环境建设，进一步形成抓转型、促发展的良好氛围。

三、实施“三大国家战略” 构筑海陆联动城乡统筹发展新格局

推进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舟山群岛新区和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从全局出发作出的战略部署，是我省加快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要举全省之力抓落实，先行先试求突破，促进海洋经济与山区经济联动发展，加快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进程，努力形成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新增长极。

积极创建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围绕构建“一核两翼三圈九区多岛”的发展格局，强化各市县合作联动，共促示范区建设迈出更大步伐。扎实推进大宗商品国际物流中心建设，加强沿海港口资源整合，创新宁波—舟山港管理体制，健全沿海基础设施和海铁联运、江海联运等集疏运网络，完善港航物流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和国家战略物资储运基地。扎实

推进现代海洋产业发展，优化杭州湾、台州湾、三门湾、瓯江口等区域规划和产业布局，发展海洋新兴产业、临港先进制造业、海洋服务业和现代海洋渔业，科学开发利用海洋资源。扎实推进重要海岛高效集约开发，加强无居民海岛保护，努力培育形成一批特色岛屿。

推进舟山群岛新区规划建设。立足舟山特色优势，高标准编制新区发展规划，启动实施三年行动计划。着力打造国际物流岛，争取设立舟山保税港区，加快建设国际航运服务中心和大宗商品中转储运加工交易中心，推动舟山港域向综合物流型转变。着力建设现代海洋产业基地，吸引一批重大项目落户，积极推进海洋科技创新，加快培育现代海洋产业集群。着力构建群岛型花园城市，完善海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优化人口和生产布局，加快建设休闲度假基地，加强历史遗存、生态景观保护与修复，切实提高海岛居民生活质量。

加快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围绕提升义乌在国际贸易中的战略地位，推进改革试点三年实施计划，紧扣关键环节积极探索。着眼于构筑发展平台，继续打造国家级小商品国际贸易区，办好义博会等重要展会，加快“义乌港”和航空口岸建设，大力发展义乌商贸服务业产业集聚区。着眼于创新贸易方式，健全监管服务机制，争取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保税物流中心，探索建立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和跨关区快速通关模式，促进国际贸易便利化。着眼于提升市场层次，加强品牌和营销网络建设，完善市场信用监管体系和小商品质量标准体系，促进实体市场与网络市场融合发展，充分发挥义乌市场辐射带动效应。

实施以新型城市化为主导的城乡一体化战略。坚持以城带乡、以乡促城，推进资源要素双向流动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城乡融合发展水平。一是加快发展都市区和城市群。加强杭州、宁波、温州和金华—义乌都市区建设，增强省域中心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充分发挥龙头带动作用，促进环杭州湾、温台沿海、浙中城市群培育，建立健全协调推进机制，努力形成网络化城镇发展格局。加强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优先发展城市公交体系，加快综合交通枢纽和快速干道、轨道交通建设，完善市政公用设施，彰显城市个性特色。二是大力培育中心镇和小城市。把中心镇和小城市作为统筹城乡发展的重要节点，完成省级中心镇总体规划修编，实施“两百双千”工程，深化行政管理、投融资、公共服务等体制改革，促进中心镇人口集中、产业集聚、功能集成。积极培育现代新型小城市，带动周边乡镇组团式发展。三是加快美丽乡村建设。围绕构建宜居宜业宜游的农村生态家园，深入实施美丽乡村建设行动计划。以中心村培育为龙头，推进村庄整治、农村联网公路、电气化和农民饮水安全等工程，健全农村社区公共服务体系，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促进山区经济转型发展。把山区经济转型发展摆在突出的战略地位，完善政策措施，激活后发优势，推动山区加快走上特色发展、生态富民、科学跨越的新路子。一是优化山区开发格局。制定实施山区发展规划，扎实推进湖州“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衢州“山区科学发展试验区”、丽水“山区科学发展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积极培育省际区域性中心城市，完善海陆联动发展机制，拓展浙江经济发展腹地。推动山区人口内聚外迁，积极建设“小县大城”，稳步推进高山远山、重点库区、地质灾害隐患点等群众异地搬迁。二是增强山区自我发展能力。大力改善山区交通等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深入实施山海协作工程，加强协作园区建设，创建浙商回归产业园。加快建设生态特色产业基地，着力发展高效生态农业和绿色低碳制造业，积极发展农家乐等休闲旅游产业。三是完善扶持机制。加大对欠发达地区财政转移支付，大力扶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库区发展，实施重点欠发达县特别扶持计划，促进居民特别是低收入群众增收。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加强主要流域源头地区生态保护，着力构筑生态屏障。

四、积极调整经济结构 努力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以调整经济结构为主攻方向，强化创新驱动、内需拉动、项目带动，扎实推进“四大建设”，促进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推动经济在转型升级的基础上实现平稳较快发展。

促进投资消费稳定增长。着眼于增强核心竞争力和长远发展后劲，深入实施“三个千亿”工程，狠抓一批对发展起支撑带动作用的重点项目，推动投资结构优化和有效投资增长。加强省级产业集聚区建设，注重产业布局统筹和项目准入管理，高标

准构建产业投资发展平台。综合运用政策措施，引导支持企业加大产业转型升级投资，积极面向省外浙商、世界 500 强、央企和其他优势企业招商引资。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抓好在建、续建项目。围绕健全综合交通网，力争杭甬、宁杭客运专线和杭长高速二期、杭州萧山机场二期等工程建成，抓好杭长客运专线、金温铁路扩能改造、绍嘉通道、钱江通道、杭新景高速公路等项目实施，加大杭金衢高速公路拓宽、甬台温高速公路复线、龙浦高速公路、京杭运河等项目推进力度。围绕健全能源保障网，抓好苍南电厂、皖电东送特高压、甬台温输气管道等项目实施，抢建一批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加快推进金丽温输气管道、台州第二电厂、华能长兴电厂等项目前期工作。围绕健全水利设施网，实施水资源保障百亿工程，基本建成浙东引水萧山枢纽、永嘉楠溪江供水等工程，抓好舟山大陆引水二期、钱塘江和瓯江治理、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钦寸水库等项目实施，加快千岛湖引水工程前期研究。围绕健全高速信息网，开展“智慧城市”建设试点，促进“三网”融合发展，加快推进产业集聚区、开发区(园区)宽带和 IP 骨干网扩容工程。实施促进居民消费的政策，努力提高居民消费能力，拓宽和开发消费领域，积极鼓励文化、旅游、健身、养老、家政等服务消费，加强城乡市场流通体系建设，推进“农超对接”，降低物流成本，切实改善城乡消费环境。

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按照工业化、城市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推进的要求，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确保主要农产品供给和质量安全。一是抓好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多渠道增加农业投入，完善补贴机制，稳步提高粮食最低收购价，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切实保护农民生产积极性。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米袋子”、“菜篮子”行政首长负责制，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和农作制度创新，着力提高单产水平。二是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深化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实施标准农田质量提升工程。新建粮食生产功能区 100 万亩，建成省级主导产业示范区 30 个。大力兴修农田水利，提高基层水利服务能力，新增旱涝保收面积 52 万亩。三是加快农业科技进步。推进农科教紧密结合，完善农技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等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着力发展设施农业。实施现代种业发展工程，做大做强种子种苗产业。积极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四是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主体。扶持一批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大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促进农业规模化、标准化、生态化经营。加快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人才，鼓励大专院校毕业生从事现代农业，培养造就新型农民。

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坚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两手抓，大力发展高端产业，抢占产业竞争制高点。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结合实施重点产业转型升级规划，抓好技术改造“双千工程”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千百十培育工程”，广泛应用信息技术提升制造业，力争在物联网、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领域取得重点突破。积极培育龙头企业，制定实施“五型企业”三年行动计划，推动企业做强做大做久。加强中小微企业扶持，引导向“专、精、特、优”发展，形成一批科技型、成长型企业。大力提升块状经济，深化现代产业集群示范区建设，开展工业大县转型升级试点，抓好特色工业设计基地建设。积极发展现代建筑业。加强政策导向和依法监管，坚决淘汰重污染高耗能行业落后产能，为产业转型升级腾出空间。

加快发展服务业。把推动服务业大发展作为调整产业结构的重点，强化目标责任制，提高服务业比重和发展水平。一是提升重点行业。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和新兴高端服务业，统筹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和公共服务业，推动金融、物流、会展、科技服务、文化创意、服务外包等成为支柱产业。深化旅游综合改革试点，促进旅游业提升发展。大力发展现代商贸业，加快商品市场转型升级。加强电子商务产业扶持，建设国际电子商务中心。二是培育产业载体。深化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建设，构建产业集群公共服务平台和特色产业基地，抓好服务业重大项目，积极培育重点企业和行业品牌。三是创新政策机制。实施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放宽市场准入。完善财税、投融资、用地、用海等政策措施，为服务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围绕推进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明确政策扶持重点，加快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建设，增强科技对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紧扣经济转型升级需求，加大科技投入，设立创新强省专项资金，促进科技资源优化配置。建立和巩固产学研联盟，推进重大科技专项，努力突破共性核心技术，加强科技基础研究，提高原始创新能力和成果产业化水平。完善以企业为主体的区域创新体系，加快青山湖科技城、未来科技城和高新技术开发区建设，争创杭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大力发展创新载体、基地和成果交易平台，推进创新型城市、创新型建设。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品牌战略和标准化战略，积

极鼓励发明创造，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行为，表彰对科技创新和成果产业化有突出贡献的人员。加强科普工作，提高全民科学素质。以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统筹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引才聚才兴才环境，着力打造创新创业“人才高地”。

加强节约环保和生态建设。牢固树立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深入开展“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切实保护好全省人民生态家园。一是打好节能减排攻坚战。建立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能源消费总量双控管理机制，加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抓好节能减排重点工程，严格新上项目能效和环保标准。加强建筑、交通运输和公共机构节能。二是强化节地节水节材。实施“365”节约集约用地行动计划，探索建设用地投入产出考核机制，加快低效建设用地二次开发。完善水资源管理体制，落实水资源开发、用水效率控制红线，推进节水示范工程。加强重点行业原材料消耗管理。三是深化循环经济试点省建设。实施循环经济“991”行动计划，加强示范企业、示范园区建设，推行清洁生产。抓好杭州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四是加强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狠抓清洁水源、清洁空气、清洁土壤专项行动，完善环境执法监管机制，健全水污染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切实维护环境安全。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注重海域、海岛及海岸带环境保护。推进水土流失治理，加快生态公益林、沿海防护林和碳汇林业建设。深入开展生态文明创建活动，营造共建生态省良好局面。

五、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 再创体制机制新优势

以更大的决心和勇气深化改革开放，用创新的思维和举措开辟发展路径，用足用好改革试点政策，奋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为浙江科学发展提供强劲的动力源泉。

推动民营经济大发展大提升。民营企业是浙江实体经济的重要基础，浙商群体是浙江创业创新的重要支柱。要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把省内浙商提升发展与省外浙商反哺发展结合起来，合心合力推动民营经济新飞跃。一是鼓励投资兴业。认真贯彻国家促进非公经济发展政策，落实支持浙商创业创新意见，切实降低民营资本准入门槛，破除影响民间投资的体制障碍。完善扶持实体经济的政策措施，鼓励企业加大实体经济投入，坚守实业，做强主业，夯实立身之本。二是强化要素和服务保障。健全民营企业服务机构和浙商联络组织体系，推动省外浙商回乡创业，促进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更多向民营企业和实体经济集聚。落实完善减负惠企政策措施，强化对小微企业服务，营造尊商、亲商、兴商氛围，着力提振企业家信心。三是推进企业转型升级。深化民营经济创新发展综合配套改革，引导企业加快制度、科技、管理创新和商务模式创新，提高浙商整体素质。发挥中心城市综合优势，打造浙商总部经济基地，培育跨省跨国集团。支持浙商营销网络建设，构建境外贸易促进平台，切实提升企业持续销售能力。

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加快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增强国有经济发展活力。深化省属企业股份制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带动力的大企业大集团。加快国有资本优化重组，支持跨地区跨所有制联合兼并、嫁接改造，提高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水平。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加快金融创新发展。着眼于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紧扣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农村金融服务不足问题，实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和民间财富管理中心建设行动计划，创建温州国家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推进丽水农村金融综合改革试点，规范发展民间融资，强化发展的金融支撑。一是健全地方金融组织体系。加快建设金融集聚区、金融特色城市和金融创新示范县(市、区)，大力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培育“浙商”系列总部金融机构，推进城市商业银行和农信社改革发展，加快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发展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等新型金融组织，稳步发展小型社区类金融机构。二是创新金融服务方式。积极争取信贷投放增量，创新金融产品和信贷模式，提高小微企业贷款比例，降低企业实际融资成本。多渠道推动企业上市，加快未上市公司股份转让试点。整合构建全省产权和金融资产交易平台，发展股权、债券、基金等融资方式。三是探索地方金融监管机制。注重与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沟通协调，构建有效的区域金融监测平台。加强民间融资监督管理，严厉打击金融犯罪，切实防范金融风险。

统筹推进重点领域改革。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综合配套改革为主要抓手，深化国家发改委改革联系点工作，鼓励各市围绕

试点主题积极探索，为全省改革提供借鉴。稳步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全面实行转变发展方式综合评价制度。推进嘉善县域科学发展示范点建设。深化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做好中农办农村改革试验联系点工作，推进温州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加快城乡规划、户籍和农村社区管理制度改革，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探索建立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和退出机制，创新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制度，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善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规范土地、矿产市场交易平台，探索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利用新模式，推进居民生活用电、用水阶梯式价格改革。健全排污收费机制，推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探索建立碳排放交易机制。加快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努力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面对严峻的出口形势，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确保外贸稳定增长。围绕巩固和拓展国际市场，加强出口企业引导和服务，用好出口退税、信用保险、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等政策，培育提升重点出口基地，扩大自主品牌产品和服务贸易出口，促进出口结构升级。创新口岸管理体制机制，推进“大通关”建设，健全国际贸易摩擦预警和应对机制。以扩大进口促产业转型，鼓励先进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和重要资源进口。围绕提高利用外资水平，创新开发区管理体制和引资机制，办好重要招商展会，推动引进外资结构优化。围绕拓展境外投资，支持企业跨国收购，“走出去”设立生产基地、研发机构、营销网络和经贸合作区。借助外事资源，加强海外联谊，充分发挥外事、侨务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围绕深化国内合作与交流，进一步接轨上海，深入实施长三角区域规划，积极参与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促进与中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互动发展，加强与资源富集省份战略合作，做好援藏援疆援青等对口支援工作。推进与港澳台经贸、文化合作交流，更好地实现互利共赢。

六、加强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围绕增进民生福祉，加快社会建设和管理创新，不懈探索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办好顺民意、解民忧、保民安的实事好事，切实让全省人民共享发展成果。

努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在加快经济发展的同时，切实推动居民收入持续增长。一是以就业创业促增收。着眼于增加就业机会、提高就业质量，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大力发展服务业和中小企业，多渠道开发公益性岗位，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加强对困难群众、特殊群体就业援助，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和千万农民素质提升工程，重点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城镇失业人员就业问题。二是以完善机制促增收。探索促进农民普遍增收长效机制。健全最低工资标准和养老保险待遇动态调整机制，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完善工资指导价、工资支付保证金等制度，推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规范分配秩序，强化税收调节，促进收入分配结构优化。三是以救助帮扶促增收。完善扶贫开发政策，实施低收入农户收入倍增计划，逐步提高城乡居民低保和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价格补贴政策，确保低收入居民日常生活不因物价上涨而受影响。

进一步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探索覆盖城乡、惠及全民、功能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养老等社会保险扩面，推进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省级统筹，改革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深化城镇职工、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推进城乡医疗保障制度整合。完善社保关系转移接续办法。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分层分类救助办法。发展新型社会福利体系，推进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认真贯彻房地产调控政策，健全多层次住房供应体系，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完善以公共租赁房为重点的城镇住房保障政策，大力实施保障性安居工程，健全分配管理办法，推进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积极发展慈善事业。抓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妥善安排受灾群众生产生活。

加快发展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把发展社会事业作为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重要保证。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全面落实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促进教育优质协调发展。加快中小学课程和教学改革，探索科学的教育质量评价体系。以加强农村教育为重点，优化中小学布局和师资配备，推进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标准化，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城乡共享和合理配置。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加强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和继续教育，建设学习型社会。建立校车制度，强化安全管理。大力提升高等教育水平，突出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加快重点学科和优势特色专业建设，继续做好高校债务化解工作。加强教师培养和管理，

注重师德师风建设，努力造就高素质教师队伍。围绕提高群众健康水平，制定实施“健康浙江”发展战略，推进全民健康行动计划。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改革完善药品集中采购制度。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强化县乡村医疗资源统筹配置，完善医学院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机制。加快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强区域优质医院和重点专科建设。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抓好职业病、重大传染病和重点慢性病防控。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发展公共体育事业，提升竞技体育水平。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实施妇女健康素质提升工程和出生缺陷干预工程，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趋势，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大力发展妇女、儿童和老龄事业。实施残疾人共享小康工程，健全残疾人服务体系。进一步做好民族工作，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促进民族、宗教事业和谐发展。

大力推进文化强省建设。文化是一个地区凝聚力和创造力的重要源泉。要坚持先进文化引领，深入实施文化建设“八项工程”和“十大计划”，构建全省人民共有精神家园。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进一步弘扬浙江精神，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活动，在全社会倡导形成良好道德风尚。着力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推进浙江图书馆新馆、档案馆新馆和浙江艺术学院等重点项目工作，实施文化惠民系列工程，积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加强现代传播能力建设，注重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提高公共文化资源利用率和受益面。加快构建文化产业发展体系，推进文化产业“122”工程，打造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文化品牌。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深化国有文化单位改革，加强文化市场培育和管理。繁荣哲学社会科学，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不断增强浙江文化影响力。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按照建设“平安浙江”的总体要求，健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长效机制，努力形成以人为本的社会管理新模式。把稳定物价放在重要位置，落实完善价格调控措施，强化市场价格监管。健全农产品市场准入和质量可追溯制度，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体系建设，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切实预防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做好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完善社会管理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发挥社会各方协同作用，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强化城乡社区自治功能，倡导志愿者服务，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推动社会组织健康发展。进一步做好信访工作，完善群众利益诉求表达、矛盾纠纷调解和权益保障机制，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稳步解决农村务工人员融入城镇遇到的实际困难，健全特殊人群管理服务政策。完善信息网络管理体系。加强国家安全工作。抓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解决突出治安问题 and 安全隐患，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努力营造社会安定、生活安宁的良好局面。

大力支持驻浙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建设，各地政府要多为驻地部队办实事。完善国防动员、国防教育体系，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和人民防空建设。深入开展拥军优属工作，落实优抚安置政策，推动军民融合发展。

各位代表！民生是为政之本。我们要始终将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坚持不懈抓好各类惠民安民实事。一是在就业方面，引导和帮助30万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城镇零就业家庭发现一户、援助一户。二是在养老保障方面，新增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50万，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水平；参照重度残疾人托养补助标准，对1.2万城乡低保失能老人提供养老服务补贴。三是在医疗保障方面，新增医疗保险参保人数65万；全面落实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统筹，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达70%以上；实施残疾幼儿抢救性康复项目。四是在保障性住房方面，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14.1万套，其中公共租赁住房5万套。五是在教育文化方面，全面完成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任务，90%以上的乡镇（街道）建成等级中心幼儿园，中小学生均营养餐标准由350元提高到750元；送1万场戏、27万场电影、100万册图书下乡。六是在扶贫方面，完成欠发达地区高山远山、重点库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偏远海岛异地搬迁6万人以上；将扶贫标准由农民人均纯收入2500元提高到4600元，年内确保70%以上低收入农户人均纯收入超过4000元。七是在新农村建设的方面，完成3500个村整治，综合治理农村河道2000公里，建设农村联网公路1000公里；完成农房改造建设30万户，其中困难家庭危房改造4.2万户；基本实现村村建邮站。八是在饮用水保障方面，建成81个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解决200万农村居民饮用水安全问题。九是在污染防治方面，完成60个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新增城镇污水配套管网1500公里。十是在公共安全方面，加固病险水库200座、海塘100公里、主要堤防150公里；实施公路安保工程1500公里；改造提升农贸市场200个；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实现零增长，并力争有所下降。

七、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提高推动科学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我们的政府是人民的政府，要始终紧贴群众脉搏，将人民的呼声作为第一信号，将人民满意不满意作为检验评判工作的第一标准。政府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要切实用人民赋予的权力为人民谋福祉。新的一年，要围绕确保完成政府各项目标任务，按照“务实、高效、公正、廉洁”的要求，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更充分地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更自觉地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更有效地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切实担当起推动浙江科学发展继续走在前列的使命和责任。

着力提高行政效能。行政效能关系人民群众满意度，也直接维系政府形象，要毫不懈怠地抓好每个环节。坚持求真务实精神，大力弘扬优良政风，戒贪图安逸、要锐意进取，戒消极怠慢、要恪尽职守，戒不学无术、要善学善思，戒坐而论道、要踏实肯干，戒松散狭隘、要团结合作，戒骄浮奢侈、要心怀敬畏，努力建设品行过硬、敢为人先、勇挑重担、朝气蓬勃的公务员队伍，在政府机关掀起“比、学、赶、创”的热潮，形成凝心聚力抓发展、坚持不懈促转型的浓厚氛围。强化效率导向，倡导立说立行、雷厉风行的作风，全面推行服务承诺、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等制度，减少会议文件，简化行政流程，杜绝推诿扯皮，做到急事急办、要事快办、特事特办，切实提高政府的执行力和公信力。增强公仆意识，树立服务是天职的观念，抓好“双服务”和“百组”基层调研活动，深入群众了解民情，扑下身子帮困解忧，切实在加强服务中改进管理，着力解决广大群众和企业反映突出的问题，使政府工作赢得人民的信任和支持。

积极创新政府管理。建设人民满意政府，必须牢牢把握科学管理、精细管理、规范管理的要求，大力推进政府体制机制创新。进一步完善激励考评机制，健全市县政府和部门目标责任制，加强政策执行和任务落实情况督查，将绩效评估与行政问责、改进管理有机结合。进一步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按照市场优先和社会自治原则，可以精简的审批事项一律精简，可以取消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一律取消，加快推行审批服务全程代理制和网上审批制，切实减少审批环节，提高办事效率。进一步健全公共财政体系，探索有利于区域统筹发展的体制机制，深化转移支付、预算绩效、国库集中收付等管理制度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方式，加强专项资金整合，集中财力办大事。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和风险防控。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进一步推动管理重心下移，深化扩权强县和强镇扩权改革，合理划分事权，整合服务资源，增强基层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是现代政治文明的重要标志，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愿望。要健全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确保政府行为于法有据、程序正当。着力完善行政决策机制，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作为重大决策必经程序，加强重要政策实施的跟踪评估，健全政府立法机制，提高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着力改革行政执法体制，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深化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促进规范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着力强化行政运行监督，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的意见，高度重视司法监督、舆论监督和社会公众监督，加强审计和行政监察。做好行政复议、行政调解、行政仲裁工作。深入开展“六五”普法。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畅通政府与公众互动渠道，加快电子政务建设，切实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让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切实加强廉政建设。清正廉洁是人民对政府的基本要求，也是政府正确履行职责的重要保证。要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从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入手，狠抓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确保廉政要求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认真贯彻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准则，强化公共投资项目和公共资金监管，健全土地资源开发、政府采购、国有资产转让等公共资源管理，从源头上防治腐败。深入开展专项治理，坚决纠正工程建设、征地拆迁、住房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等领域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进一步治理商业贿赂，对各类违法违纪行为严惩不贷、绝不姑息。坚决反对铺张浪费，把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消费，推进公务消费制度改革和信息公开，努力建设节约型机关。

各位代表！浙江正处于发展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我们面临的任务艰巨而繁重，肩负的责任重大而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浙江省委领导下，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励精图治，埋头苦干，锐意进取，为全面建设惠及全省人民的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